

# 理 事 会

**GOV/2011/32**  
2011年5月31日

中文  
原语文: 英文

## 仅供工作使用

临时议程项目 4  
(GOV/2011/23)

## 对向福岛放射性释放在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可能影响 开展海洋学基准研究提供支持的技术合作项目

鉴于 2011 年 3 月发生的福岛第一核电站事故,《核科学技术研究、发展和培训地区合作协定》(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成员国请求设立一个新的脚注-a/地区技术合作项目,以支持就福岛的放射性释放在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可能影响开展海洋学基准研究。建议的项目旨在使“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成员国能够评价福岛第一核电站向海洋环境的放射性释放的程度和可能影响,并对有关数据进行科学评定。

本项目将建立在将于 2011 年底前完成的 RAS/7/016 号技合项目(建立评定核电活动对亚太地区海洋环境的放射影响的基准(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所取得成就的基础上。在 RAS/7/016 号项目下收集的数据将提供福岛事件前的基准数据,以便能够对照它们测量在建议的新项目下收集的数据。建议的项目还有助于在收集现场数据和评定对海洋环境的放射影响方面采取协调一致的方案。本项目的建议启动日期为 2011 年 7 月 1 日,因为这最有利于“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成员国立即收集基本数据,以供进行最终比较。

该地区一些不是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国家也对福岛事件的程度和可能影响表达了关切。根据 GOV/2810 号和 GOV/2818 号文件所载理事会关于向非成员国提供援助的决定,可考虑让这些国家参加本项目。一些捐助国已表示有兴趣为本项目提供资金。

## 项目说明

**名称：**福岛放射性释放在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可能影响的海洋学基准研究。

**目的：**使“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成员国能够评价福岛第一核电站向海洋环境的放射性释放的程度和可能影响，并对有关数据进行科学评定。

**成果：**加强“亚太地区核合作协定”成员国对发生核事件后放射性向海洋环境的非控制性释放可能造成的影响和后果进行监测和评定的地区机制和能力。

**项目期限：**四年，建议的启动日期为2011年7月1日。

**项目预算：**1 053 000 欧元。

### 脚注-a/项目资金

年份	人力资源部分（欧元）				采购部分（欧元）	总计（欧元）	
	专家	会议	培训班	小计	分包	小计	
2011年		118 100		118 100			118 100
2012年		53 100	166 627	219 727	20 000	20 000	239 727
2013年	20 000	69 075	194 049	283 124			283 124
2014年	20 000	83 250	130 764	234 014			234 014
2015年	20 000	85 750	72 021	177 771			177 771
				1 032 736		20 000	1 052 736

### 建议采取的行动

建议理事会：

- 核准将本建议项目作为原子能机构2011年技术合作计划中的一个新项目；
- 核准本项目使用总额为1 053 000欧元的脚注-a/资金，并将在资源可得的情况下予以执行；
- 核准该地区不是原子能机构成员国的有关国家在可能的情况下参加本项目。